

#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临医保发〔2019〕70号

## 关于全市门诊慢性病资格确认备案 有关问题的通知

各县区（开发区）医保局（社发局），全市有关医保定点医院：

根据临沂市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临沂市统一医疗保障经办服务办事指南（试行）〉的通知》（临医保发〔2019〕67号）有关“门诊慢性病资格确认备案”要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明确全市门诊慢性病确认定点医院范围

全市二级及以上医保定点医疗机构确定为全市门诊慢性病资格确认协议定点医院（以下简称慢性病确认医院，首批共34家，附件1）。慢性病确认医院只能确认本院选择申报并经批复的门诊慢性病范围内的病种（含职工医保与居民医保的门诊慢性病病种）。

### 二、门诊慢性病资格确认备案的办理要求

（一）申办材料。申请病种的相关病历、检查化验报告。凡提供二级及以上协议定点医院近3个月的住院病历复印件

(或门诊连续治疗的病历记录、发票等)、检查化验结果的,不再重复诊断、检查、化验。

(二) 办理流程。参保职工和参保居民随时提交门诊慢性病申办材料,并填写《临沂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性病资格确认备案表》(附件2),由受理的全市慢性病确认医院或医保经办机构按以下流程办理:

1、慢性病确认医院办理流程:慢性病确认医院审核参保人员提供的申办材料,符合政策规定的审核确认后,属于职工慢性病的,于每月25日(遇有节假日顺延)上传医保信息系统,由所属协议管理的医保经办机构次日进行维护备案;属于居民慢性病的,上传医保信息系统后由所属协议管理的医保经办机构次日进行维护备案。

2、医保经办机构办理流程:医保经办机构即时审核参保人员提供的申办材料是否齐全,进行慢性病资格确认,或委托慢性病确认医院进行慢性病资格确认,符合政策规定的审核确认后,属于职工慢性病的,于每月25日(遇有节假日顺延)上传医保信息系统,由所属协议管理的医保经办机构次日进行维护备案;属于居民慢性病的,上传医保信息系统后由所属协议管理的医保经办机构次日进行维护备案。

3、取消门诊慢性病资格证等纸质证件,改为医保经办机构在医保信息系统中进行身份标识。

(三) 办理时限。恶性肿瘤门诊放化疗,器官移植术后抗排斥治疗,心、脑、大血管支架植入术后抗栓治疗(有效期两年),肺结核(有效期两年),肾透析慢性肾衰竭(慢性肾脏病CKD3-5

期），精神类疾病（重性精神疾病、双相情感障碍、抑郁性精神病、躁狂型分裂症），儿童孤独症、智障等医疗费用较高的病种，随时申报、即时办结，备案后次日享受待遇；其它病种随时申报，职工医保每月集中审核办理一次，确认备案后次日享受待遇，居民医保即时办理，确认备案后次日享受待遇。

### 三、其他事宜

（一）档案管理。医院留存申办材料，保存期限根据《档案法》相关规定执行。于每月25日后将附件2扫描后通过协同上报所属协议管理医保经办机构维护备案。

（二）责任医师备案。慢性病确认医院医保办按照病种填写相应执业范围，并填写持有执业医师许可证的责任医师名单（附件3）。请于2019年10月28日前以Excel格式和PDF格式通过协同办公系统报市医保中心三组。

联系人：刘焕乾，联系电话：8128176

- 附件：1.首批全市慢性病确认医院名单  
2.临沂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性病资格确认备案表  
3.临沂市门诊慢性病资格确认协议定点医院申报表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科室：市医保中心业务三组）

## 附件 1

# 首批全市慢性病确认医院名单（共 34 家）

市人民医院、市中心医院、市中医医院、市妇女儿童医院、市肿瘤医院、市精神卫生中心、山东医高专附属医院、市皮肤病医院、市荣军医院、市康复医院、临沂交通医院，鲁南眼科医院；兰山区人民医院；罗庄中心医院；临沂温泉疗养院、河东区妇幼保健院；郯城县第一人民医院；兰陵县人民医院、兰陵县中医医院；沂水县人民医院；沂南县人民医院、沂南县中医医院；平邑县人民医院、平邑县中医医院；费县人民医院、费县中医医院；蒙阴县人民医院、蒙阴县中医医院；莒南县人民医院、莒南县中医医院；临沭县人民医院、临沭县中医医院；经开区人民医院；临港区人民医院。

附件 2

## 临沂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性病资格确认备案表

受理协议定点医院: \_\_\_\_\_ 受理时间: \_\_\_\_\_ 年 月 日  
 受理医保经办机构: \_\_\_\_\_ 受理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以下内容由申请人或代办人填写					
申请人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参保类别	职工医保: <input type="checkbox"/> 在职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休 <input type="checkbox"/> 离休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医保
参保地	<input type="checkbox"/> 市直	<input type="checkbox"/> 县区	县区	联系电话	
详细住址					
申请病种	1、 _____ 2、 _____				
本人承诺	本人承诺所提交的门诊慢性病申办材料全部属实; 如有不实, 承担相关责任。 本人签名: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代办人	经申请人同意, 由代办人签名承诺所提交资料全部属实; 如有不实, 承担相关责任。				
	代办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签名: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申办材料	申请病种的相关病历、检查化验报告 (共 _____ 页, 附后)				
以下内容由受理协议定点医院或医保经办机构填写					
协议定点医院 确认结果	申请人所提交的全部申办材料齐全且符合门诊慢性病诊断, 符合政策规定, 拟确认其具有下列门诊慢性病资格:				
	1、 _____ 2、 _____				
	承办科室			科室主任签字	
	审核医师	责任医师 1 签名: _____		责任医师 2 签名: _____	
	医院医保经办人: _____ 年 月 日				
医保经办机构 确认备案	<input type="checkbox"/> 定点医院上传的申请人门诊慢性病资格, 符合政策规定, 现予以维护备案。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人提供的申办材料符合政策规定, 经审核确认备案。				
	备案维护人: _____ 年 月 日				

备注: (1) 恶性肿瘤门诊放化疗, 器官移植术后抗排斥治疗, 心、脑、大血管支架植入术后抗栓治疗 (有效期两年), 肺结核 (有效期两年), 肾透析慢性肾衰竭 (慢性肾脏病 CKD3-5 期), 精神类疾病 (重症精神疾病、双相情感障碍、抑郁性精神病、躁狂型分裂症), 儿童孤独症、智障等医疗费用较高的病种, 随时申报、即时办结, 确认备案次日享受待遇; (2) 其它病种随时申报, 职工医保每月集中审核办理一次、居民医保即时办理, 确认备案后次日享受待遇。

附件3:

## 临沂市门诊慢性病资格确认协议定点医院申报表

定点医院名称(章):

申报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情况		医院性质	医院等级	申请病种个数	涉及科室个数	涉及医生人数	执业范围
类型	序号	慢性病病种	科室	责任医师	职称	执业证书编号	备注
甲  类	1	恶性肿瘤门诊放化疗					
	2	器官移植术后抗排异治疗					
	3	心、脑、大血管支架植入术后抗栓治疗(有效期两年)					
	4	肺结核(有效期两年)					
	5	慢性肾衰竭(慢性肾脏病CKD3-5期)					
	6	精神类疾病(重性精神疾病、双相情感障碍、抑郁性精神病、躁狂型分裂症)					
	7	儿童孤独症					
	8	智障					
乙  类	9	慢性支气管炎					
	10	支气管哮喘					
	11	肺间质纤维化					
	12	肺源性心脏病					

基本情况		医院性质	医院等级	申请病种个数	涉及科室个数	涉及医生人数	执业范围	
类型	序号	慢性病病种	科室	责任医师	职称	执业证书编号	备注	
乙	13	高血压及其并发症						
	14	冠心病						
	15	消化性溃疡						
	16	溃疡性结肠炎						
	17	克罗恩病						
	18	乙型(丙型)病毒性肝炎						
	19	自身免疫性肝病						
	20	肝硬化						
	21	前列腺增生症						
	22	慢性肾小球肾炎						
	23	慢性肾盂肾炎						
	24	肾病综合征						
	类	25	再生障碍性贫血					
		26	白血病					
27		骨髓增生异常综合征						
28		多发性骨髓瘤						
29		真性红细胞增多症						
30		原发性血小板增多症						
31		原发性骨髓纤维化						





基本情况		医院性质	医院等级	申请病种个数	涉及科室个数	涉及医生人数	执业范围
类型	序号	慢性病病种	科室	责任医师	职称	执业证书编号	备注
乙类	51	重症肌无力					
	52	银屑病					

医院医保办经办人：

医院负责人：

说明：

- 1、医院性质：政府办（社会办）非营利性（营利性）；
- 2、门诊慢性病资格确认责任医师三级医院需副主任医师及以上，二级医院需主治医师及以上；
- 3、每个病种填报相应执业范围并持有执业医师学科组的责任医师，多名责任医师请加行，例如“恶性肿瘤门诊放化疗”已加两行。

---

临沂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19年10月22日印发

---

校核人：刘焕乾

---